

ZY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行业标准

ZY/TXX/XXX-XXXX

麻黄药材采收技术规范

Collecting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of Herbal Ephedrae

XXXX-XX-XX 发布

XXXX-XX-XX 实施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、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大学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关锰、李得运、曹龙青、李永亮、曹昊岩、张晓利、许冬瑾、尚明英、乐智勇、白宗利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。

引 言

目 次

1 范围 1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

3 术语和定义 1

4 总则 2

附录A（规范性附录） 2

附录B（规范性附录） 2

附录C（资料性附录） 2

参考文献 2

索引 2

麻黄药材采收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规范适用于本规范规定了麻黄采收管理。
本规范规定了麻黄采收的术语和定义、技术要求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随后的修改单（不包括勘误的内容）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，然而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新版本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标准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（2015年版一部、二部、四部）
《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AP》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为了便于使用，以下重复列出。

- 3.1 采收年限
指播种到采收所经历的年限，根据药用植（动）物药性及药用部位成熟度、有效成分含量积累动态和单位面积产量来决定。麻黄采收年限初次移栽以3年为最佳，第一次采割后一般需要生长二年后进行第二次采割，否则枝条幼嫩，有效成分积累少，影响医疗效果，之后可每年采收1次。
- 3.2 采收时间
最佳采收期在8~9月。
- 3.3 采收
采收麻黄应以割取地上枝条为主，忌挖取地下部分，这样可以保证原料的纯度，也可以促使麻黄分蘖，提高生物量。

4 总则

生产规范技术要求

- 4.1 采收期
- 4.1.1 采收年限
初次移栽以3年为最佳，第一次采割后一般需要生长2年后进行第二次采割。
- 4.1.2 采收时间
最佳采收时间为每年的10月底~11月初。
- 4.2 采收方法
- 4.2.1 采收
以镰刀或机械割取地上枝条为主，将麻黄摆放到塑料周转箱，塑料周转箱内部用塑料衬膜衬好，装满后用塑料膜盖好，集中堆放到指定位置。
- 4.2.2 称重
装有麻黄的塑料周转箱用电子秤称重，挂上标签，注明批号、采收时间等。
- 4.3 运输
运输须用封闭车厢，装卸时轻拿轻放，整齐摆放到车厢，封厢后运到指定地点，交接。
- 4.4 采收管理
- 4.4.1 采收前制订采收计划。基地起收人员按麻黄规定的采收时间、使用规定的采收工具、按照麻黄采收标准操作规程进行采收。
- 4.4.2 在适宜采收条件下采收麻黄，避免各种恶劣气候等条件下采收，影响麻黄质量。
- 4.4.3 使用洁净的采收和运输工具及存放用具进行采收。

- 4.4.4 进一步除去采收时应去掉的非药用部位，以及混入的其他植物的植株或植物体部分及其他杂质等。
 - 4.4.5 麻黄采收过程中要求抖掉沾染的泥土，并避免由于与地面、土壤或不洁环境接触，造成污染。
 - 4.4.6 麻黄运输过程中应保持一定的松紧适度，不得挤压。
 - 4.4.7 保证采收麻黄的完整性，避免受到损伤。
 - 4.4.8 在规定的时间内把麻黄运输到产地加工，避免麻黄在生产场所和运输过程中长时间受到日光的暴晒、雨淋等。
 - 4.4.9 使用后的各种工具及运输机械立即清理干净，保持不受污染。
 - 4.4.10 对采收地块，采收时间，采收方法等做好记录。
 - 4.4.11 做好现场测产，地块评估工作。
 - 4.4.12 技术员进行全程技术指导，质检员进行全程监督。
- 4.5 填写记录
- 麻黄采收操作记录、麻黄采收质检记录及麻黄采收抽样调查表。

附录A（规范性附录）

附录B（规范性附录）

附录C（资料性附录）

参考文献

参考文献格式：编号[1]、 作者（最多三个，如果再多写等）、文献名称、期刊名称、发表时间

索引